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的时间及方式：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月3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及方式：2024年2月2日，在公司二楼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7名，实到董事7名，其中独立董事张程女士、李学尧先生、胡超群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会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郑石轩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《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表决票数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审议通过。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规划，公司全资子公司越南粤海饲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越南粤海”）拟启动水产饲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，根据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预计实施进度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对越南粤海增资，增资总额不超过1,000万美元（折合人民币约7,200万元，以实际汇率为准），分期增资和分期汇缴，其中首次增资金额为500万美元（折合人民币约3,600万元，以实际汇率为准），余下增资金额及增资时间视项目建设进展情况而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境外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3日